

<<先秦凶猛>>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先秦凶猛>>

13位ISBN编号 : 9787547002964

10位ISBN编号 : 754700296X

出版时间 : 2009-10

出版时间 : 万卷出版公司

作者 : 潇水

页数 : 281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之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http://www.tushu007.com>

<<先秦凶猛>>

内容概要

中国有史可稽的文明，正好是上下两个两千年，以秦为分水岭，合计是四千年！

在这前一个两千年中，出现于本书中的人物有：“极好极好”的尧、舜、禹、汤、周文、周武；“极坏极坏”的蚩尤、夏桀、纣王、厉王；至于漂亮的“坏”女人，则有妹喜、妲己、褒姒。

在本书中更早时，还出现了的燧人、伏羲、神农等几位，妈妈可知，爸爸不知，半人半神，即所谓的远古三皇。

而所谓五帝，就是接下来的黄帝、颛顼、帝喾、尧、舜。

所有这些可爱人物的存在，遂使我们的青铜时代，有了美好的让人追想的色泽了！

<<先秦凶猛>>

作者简介

潇水，本姓张，叫守春。

仪表修欣。

每自比于云中鹤，时人莫之许也。

生于1972年，出生时并无异兆。

四岁时老家唐山地震，震后暴雨如注，爹用竹竿挑起床单四角与雨搏斗，合家避雨于床单下，四面雨线滂沱，有诺亚方舟之感。

十七岁入清华读书，甚至留了披头长发，爹来学校时被迫剪短。

毕业工作，两年后始知发愤，辞职回清华北门破庙内读英语，一年后赴美国，时已二十六岁矣。

在美游历读书三年后，拒绝资本家低薪聘请，毅然回北京做事。

潇水是国内趣味历史写作的开山鼻祖，以“反无趣”和“反没智慧”为口号，笔下没有孔夫子《春秋》的微言大义，没有大段的说教，没有正确的废话和似是而非的观点。

<<先秦凶猛>>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三皇神迹 (46亿-约5000年前) 第二章 黄帝蚩尤 (约5000年前) 第三章 尧风舜雨
(5000-4000年前) 第四章 虚无之夏 (公元前2070年-前1600年) 第五章 商祖烈烈 (公元前1600年-
前1046年) 第六章 大周天子 (公元前1046年-前771年) 半路的小总结

<<先秦凶猛>>

章节摘录

第一章 三皇神迹（46亿-约5000年前） 世上本没有历史，死得人多了，也就有了历史。最早的世上甚至没有人——四十六亿年前的地球，就像核战争爆发时的样子，红彤彤得整个是一大火球，随后慢慢凉下来，变得死寂而光秃秃，像一堆核废料。慢慢到了六亿年前，海洋里才吞吞吐吐冒出生命，很多菌藻，东一块西一块，五颜六色地浮在海面上，像什么汤汁表面发了霉。三亿年前的时候，陆地上边，开始冒出森林。到了二亿年前，英姿飒爽的恐龙先生，拖着长尾巴，统治起了这个星球。这些披鳞附甲的大家伙却被臭氧层的空洞或者小行星的撞击给害苦了，恐龙混了一亿多年就绝了迹。恐龙死后出现了一段世无英雄的日子：动物们都是小个子，鸟开始在天上飞，轻描淡写地，世界不痛不痒，像没有情节的老无声电影。一直又捱了将近一亿年，到了距今三百万年前，电影眼看就要“*The End*”的时候，成形的人类作为世界的主宰，才罗锅着腰，弯着腿，蹒跚着出现在草野上。最早的人类，是一位叫“露茜”的女士，她身高一米零零左右（是个酷女），长相很提神，塌鼻长吻，夜间出来会吓你一跳，生活在三百万年前的非洲，具体是在埃塞俄比亚中部。“露茜”是考古学家给她起的名字。这位人类的祖奶奶“露茜”并不是孤独的，因为在五十万年后，她有了一批邻居。这帮邻居男女老幼都有，合计十三口子，游荡在肯尼亚地区，如今变成好几百块散碎的骨头，被考古学者挖了出来。此外，还有一些落单的“前辈”们，独自游荡非洲，不知是野兽吃了他们，还是他们吃了野兽，总之他们的骨头都不全，有的只有脑袋，或是零星的大腿，东一块，西一块，撒丢在非洲大陆上。这些三百万年前最早的人类代表，浪迹江湖，埋骨非洲，开启了旧石器时代的曙光。于是人们有理由暂时相信，非洲是地球人的故乡。而我们中国这里，尽管非常恼怒，却怎么也挖不出三百万年前的古人遗骸。就算是非常使劲地挖，也只挖到了两颗人牙，算是最早的了，生活在一百七十万年前（也有人认为是七十万年前），而且也不是现代中国人的始祖（因为他随后灭绝了），地点在云南元谋县。这两颗人牙的主人，不但会使用打制的石器，还会用火烤肉骨头吃，因为附近有火烤骨头的遗迹，是他的正餐（不过不应该是人工火）。从牙齿上判断，他已经能够直立行走了（不知道怎么判断出的，Faint！）。总之这个相貌堂堂，大脑发达的吃烤肉的家伙，火光曾经照亮他的山洞，终于又被时间的风吹得无影无踪，如今只剩下了两颗门牙，愣愣地放在博物馆里瞪着空气。接着，陕西省南部的蓝田县，也找到了“蓝田人”，是一小块脑壳和三颗牙齿，存在于五六十年前，跟三门马、大熊猫、东方剑齿象、剑齿虎、中国等可爱而古怪的动物生活在一起。随着年代逼近，骨头越来越多：五十万年前的“北京周口店人”则一共有四十多口子、上百块骨头。男的身高1.62米，女的1.52米。他们用火和棒子武装了自己，跟这山洞的原住民——一群激烈的鬣狗，进行了长达数万年的争夺居住权的战斗。鬣狗反复多次占据了这个山洞。后来洪水淹没了这帮“北京人”的洞，住在他们楼上的“山顶洞人”则幸免于难。山顶洞人一共是八个人，住在该山峰的顶段，他们八个像大学生那样合住一个寝室（洞里），但他们只有三个人头，另外五个人头不知道去哪玩了。这八个人最大的特色是臭美，喜欢拿动物骨头做成的针缝制衣服，至于用的线，则是动物韧带和葛麻纤维，衣料是鹿、狐狸、野兔、羚羊的皮。他们脖子上还挂着海贝。

<<先秦凶猛>>

海贝是从几百里外的海边弄来的，希奇难得，穿成一串，挂在手腕上，跟手表一样值钱。
他们脑袋上插着鸟的骨头、鱼的骨头，并且他们还使用了坟墓，这也是一种创举，时间是在两万年前。

他们的脑容量已经跟现代人一样了，难怪这样懂得臭美。

但是平时很少唱歌，因为声带尚未进化好，声音嘶哑，唱声大了会招来狼。

这时人类的数量还是没有大野兽多。

随处可以看见巨型野兽在漫游。

剑齿象、犀牛、野猪、虎和狼陪伴着我们的祖先。

我们的祖先和它们互相交换着肉吃。

这些猛兽也住在山洞里。

有时候，我们在它们的山洞里发现我们人的骨头，就像我们人的山洞里也会发现它们的骨头一样。

当运气好的时候，祖先们获得胜利，对它们进行敲骨吸髓的处理和报复，并且把它们的骨头垫在石头上边拿另一块石头猛砸，砸出古代的针、吸管、鱼钩、勺子、笛子、梭子。

在这两万多年前的“山顶洞人”时代，人类已相当进步，除了会砸击石器，缝制衣服，还发明了伟大绝伦的弓箭，这是当时的远程导弹。

当时祖先们看见乌鸦歇在柘树上，把树枝深深地压弯了。

等乌鸦一飞起，树枝猛烈反弹，打得乌鸦呱呱直叫。

这个原理帮助人们发明了弓。

最初的弓是用来发射石丸的，后来把“削尖的木棒”（矛）做小，安装上去发射，就是箭（最早的弓箭出土于山西朔县峙峪，二万八千年前）。

所有上述这些可爱的古人，如今都死了。

活着的时候，他们使用过石斧、弓箭和削尖了的木棒，但不会种粮食，逍遥于单纯而美好的石器时代。

有三分之一的人高高兴兴地活过了二十出头才死，其余只活到十五。

<<先秦凶猛>>

编辑推荐

《先秦凶猛：三皇五帝植物园》：所谓明清那些事儿，无非权谋厚黑“吃人”史，而先秦时代才是中华民族大形成大解放大彪悍大有趣之光辉岁月。

忠于历史，绝妙好读。

黄帝像一匹来自北方的狼，走在无垠的旷野中，商纣王除了炮烙，酒池、肉林、最喜欢的是“沙丘裸奔”。

<<先秦凶猛>>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